

测 试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QC2111121013A

委托单位：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：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：RTO 废气

测试类别：委托测试

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QiChen Testing Co.,Ltd.

专用章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，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。

二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投诉。

三、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。

四、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。申诉采用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。

五、除全文复制外，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六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
七、无 CMA 标识的报告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地 址：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西北区 04 栋 302、402、502 室

邮政编码：215000

电 话：0512-67428823

电子邮件：service@qichenjc.com

测试 结 果

报告编号： QC2111121013A

委托单位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高科技产业园二期		
采样日期	2022.04.22	测试日期	2022.04.22
采样人员	陈俊宏、黄旭峰	检验人员	陈俊宏、黄旭峰
样品类别	RTO 废气	测试类别	委托测试
测试项目	见下页		
测试方法	见附表 1		
主要测试仪器	见附表 2		
备注	—		
报告编制	朱珠		
报告一审	杨仰兮		
报告二审	孙明		
报告签发	李艳芳		
签发日期	2022 年 04 月 26 日		

测 试 结 果

报告编号： QC2111121013A

采样日期	2022.04.22		测试日期	2022.04.22
炉窑名称	RTO		投运日期	2018.7
炉窑型号	RTO-101		炉窑容量 (Kcal/h)	/
主要燃料	有机废气、天然气		排气筒高度 (m)	15
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81.7		烟气流速 (m/s)	5.1
	80.2			5.4
	82.7			5.5
	81.8			5.5
废气含氧量 (%)	20.7		标态干烟气体积 (m ³ /h)	10782
	20.2			11450
	20.7			11426
	20.6			11549
样品编号/采样位置	测试项目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
			实测	
FQC2204XQ0101~ 0104 DA001 (废气排口) 出口	第一次	二氧化碳	2.21×10 ⁴	238
	第二次	二氧化碳	2.47×10 ⁴	283
	第三次	二氧化碳	2.20×10 ⁴	251
	第四次	二氧化碳	2.27×10 ⁴	262

本页以下空白

测 试 结 果

报告编号： QC2111121013A

附表 1：测试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

测试项目	测试方法	主要测试仪器	检出限 (mg/m ³)
二氧化碳	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一氧化碳和二氧化碳 GBZ/T 300.37-2017	红外二氧化碳气体分析仪	—

附表 2：测试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自动烟尘（气）测试仪	ZR-3260	QC-XC-601
红外二氧化碳气体分析仪	GXH-3010E	QC-XC-203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